

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董事长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1%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副董事长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为：2020-077），公司副董事长梁燕生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7,370,000 股，即合计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271,006,254 股的 2.72%，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 29,484,044 股的 25.00%。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将在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进行；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进行（在此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

2020 年 9 月 2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副董事长减持股份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20），梁燕生先生于 2020 年 7 月 3 日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期间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038,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5%。

公司于近日收到副董事长梁燕生先生《关于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1%的告知函》，截止 2020 年 11 月 6 日，梁燕生先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775,600 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 1.02%。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现将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成交均价	减持数量	减持比例(%)
------	------	------	------	------	---------

			(元/股)	(股)	
梁燕生	竞价交易	2020年7月3日	19.054	57,400	0.02
	竞价交易	2020年7月23日	20.191	563,900	0.21
	竞价交易	2020年7月24日	20.006	298,250	0.11
	大宗交易	2020年7月24日	19.600	1,030,000	0.38
	竞价交易	2020年8月28日	20.899	48,050	0.02
	竞价交易	2020年8月31日	20.702	40,500	0.01
	竞价交易	2020年11月04日	17.169	118,600	0.04
	竞价交易	2020年11月05日	16.986	218,900	0.08
	大宗交易	2020年11月06日	15.032	400,000	0.15
合计	——	——	——	2,775,600	1.02

注：梁燕生先生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系公司非公开发行取得的股份（含取得该股份后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相应增加的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减持前持有股份		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份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份比例（%）
梁燕生	合计持有股份	29,484,044	10.88	26,708,444	9.8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164,628	1.54	16,389,028	6.05
	有限售条件股份	25,319,416	9.34	10,319,416	3.81

注：表中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总和不符的，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减持公司股份达到 1%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梁燕生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乙 12 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0 年 7 月 3 日至 2020 年 11 月 6 日		
股票简称	东杰智能	股票代码	300486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A 股、B 股等)	增持/减持股数 (万股)		增持/减持比例 (%)	
A 股	277.56		1.02	
合 计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表决权让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3. 本次变动前后,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合计持有股份	2,948.4044	10.88	2,670.8444	9.86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416.4628	1.54	1,638.9028	6.05
有限售条件股份	2,531.9416	9.34	1,031.9416	3.81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副董事长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0-077), 公司副董事长梁燕生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7,370,000 股, 即合计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271,006,254 股的 2.72%, 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 29,484,044 股的 25.00%。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 将在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进行; 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 将在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进行 (在此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p> <p>2020 年 7 月 3 日至 11 月 6 日期间, 梁燕生先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775,600 股, 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 1.02%。其减持计划尚未履行完毕。</p> <p>梁燕生先生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减持数量在已披露减持计划范围内。梁燕生先生严格履行了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 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p>			

<p>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购买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p>
<p>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p>	
<p>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p>
<p>6. 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p>	
<p>7.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p>	
<p>8. 备查文件</p>	
<p>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input type="checkbox"/></p> <p>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p> <p>3. 律师的书面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p> <p>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三、相关说明

1、根据梁燕生先生告知函说明，梁燕生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均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计划严格遵守预披露公告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截至本公告日，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3、梁燕生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

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梁燕生先生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其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梁燕生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1%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10 日